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公告

尚祥：本院已受理原告肇庆鼎湖裕兴沙石有限公司诉被告深圳中壹建设(集团)有限公司、尚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【案号：（2026）粤1203民初1929号】。现因你下落不明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传票、追加被告申请书、民事裁定书、廉政监督卡、授权委托书、权利义务通知书等法律文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。并定于2026年7月17日9时整在本院第四审判庭进行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6月0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